

辉县市人民法院法官 获最高人民法院通报表扬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队伍建设,汇聚推动刑事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把平安中国建设推向更高水平,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对全国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的147个集体、198个人予以通报表扬,辉县市人民法院法官秦可妍获评“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秦可妍现任辉县市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参加工作30多年来,一直奋战在业务一线。从事刑事审判工作整整20年,她以清醒的政治判断力、坚定的政治领悟力、敏锐的政治执行力,确保每一起案件的审理都经得起法律、历史和人民的检验,用绝对忠诚筑牢司法公正的根基。

她审理过各类刑事案件,曾主审郑

州“皇家一号”涉黄犯罪集团案等重大刑事案件。她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握正确方向,提高政治站位,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和落实到刑事审判工作全过程、全环节,确保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她先后获得辉县市“三八红旗手”、“优秀政法干警”、新乡市涉法涉诉信访先进个人、个人三等功、省高级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等荣誉,2024年度被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评为“办案标兵”,以实干担当书写新时代法官的正义答卷。

多年来,秦可妍依法严惩各类刑事犯罪,打击涉黑涉恶团伙,严惩职务犯罪,严厉打击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

序犯罪,努力为群众创造秩序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在惩罚犯罪的同时,她严格遵守法定程序,尊重和保护人权,切实把好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实现刑事审判不枉不纵,追求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她始终把群众的急难愁盼放在心上:面对被害人的诉求,她耐心倾听、积极协调,全力推动权益保障;面对被告人的困惑,她释法明理、答疑解惑,让司法裁判更具说服力。工作之余,她主动延伸司法服务,开展“送法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活动,发放宣传资料,用真实案例解读法律知识,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用实际行动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秦可妍始终保持清醒认知与敬畏之心”,严守“政治红线、法律底线、是非

界限、道德边界”,不为私利所惑、不为人情所扰。她坚持“阳光司法”,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依法公开裁判文书,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面对各种诱惑与考验,她始终坚守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以“一身正气、两袖清风”维护人民法官的良好形象,推动司法权在阳光下规范运行。

青丝华发初心不改,露霜来风华常在。秦可妍以平凡铸就伟大,用坚守和奉献诠释责任与担当。她怀揣着对审判工作的无限热爱,凭借坚定的信念、务实的作风、精湛的业务,在刑事审判一线勇毅前行,以公正裁判守护社会安宁,用实干担当书写新时代人民法官的使命与荣光。

(吴京宇)

冬日里的暖心警事

初冬时节,寒意渐浓。街头巷尾那一抹抹藏蓝身影,用忠诚与担当默默守护着城市的安宁,温暖着群众的心田。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理念,将为民服务宗旨融入日常工作的点点滴滴。无论是家长里短的小事,还是急难愁盼的大事,该局民警始终以最快的响应,最实的行动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入冬以来,一件件暖心警事在卫滨区接连上演,如冬日暖阳驱散寒意,传递着平安温度,也诠释着鱼水情深的警民关系。

中同街派出所:辅警殷万东拾“机”不昧暖人心

11月30日,中同街派出所收到一份特殊的礼物——失主张某不仅送来手写感谢信和一面印着“护学岗上显真情、拾‘机’不昧扬正气”的锦旗,还特意带来一只可爱的警察小熊玩偶,以此感谢辅警殷万东帮他找回遗失的手机。

时间回溯到11月19日中午,殷万东像往常一样在某学校门口值守护学岗。执勤过程中,他意外捡到一部手机。考虑到失主发现手机遗失后必定

焦急万分,可能会第一时间尝试拨回电话,殷万东选择在原地耐心等待。

过了一会儿,手机铃声果然响起。电话那头正是心急如焚的失主张某,其称自己骑车途中不慎将手机遗失。殷万东一边温和地告知对方手机已被妥善保管,安抚其焦虑情绪;一边仔细核对失主身份信息、手机特征等关键细节。确认无误后,他将手机完璧归赵,并细心叮嘱张某以后出门要妥善保管好个人物品。

自由路派出所:深夜寻回离家少女

12月1日凌晨1时许,自由路派出所值班室的电话突然响起——一名焦急的群众报警求助,称女儿与家人闹情绪后离家外出,至今未归,家人四处寻找未果,担心发生意外,便向民警求助。

接警后,带班民警路升深知冬夜寻人刻不容缓,每多耽搁一分钟就多一分风险。他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召集全体值班人员分工部署,对辖区展开拉网式排查。夜色中,警灯在街巷间闪烁,民警分组奔赴公园、网吧、便利店、

KTV等青少年可能滞留的场所,逐地走访询问,不放过任何一条线索。

经过近两个小时的持续排查,民警最终在辖区某网吧内找到了离家出走的女孩儿。见到民警和匆匆赶来的家人,女孩儿的情绪依旧低落。民警没有简单说教,而是以朋友般耐心倾听她的委屈,细致疏导她的情绪,同时劝导她理解家人的关爱与担忧。在民警的耐心劝说下,女孩儿渐渐解开了心结,主动拉起家人的手同意回家。

“人民警察真是为人民着想,换成陌生人,谁会大半夜冒着严寒帮我们找人啊!”女孩儿家人握着民警的手连声道谢。朴实的言语背后,凝聚着群众对公安机关深深的信赖与由衷的感激。

这起看似普通的警情处置,生动体现了人民警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自由路派出所民警寒夜中两个多小时的坚守,不仅守护了女孩儿的安全,更抚平了一个家庭的焦虑。卫滨公安用实际行动证明:人民警察的守护,从不分昼夜;人民警察的担当,永远在身边。

(吕永强)



为进一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切实维护冬季校园安全稳定,近日,市公安局卫滨分局中同街派出所组织警力走进辖区学校,开展冬季校园安全大检查及宣传教育活动,有效提升了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图为民警查看校园内部视频监控运转情况。

吕永强 摄

破获商店盗窃案 及时挽回暖民心

由于案发现场周边监控覆盖有限,民警一方面在周边开展地毯式走访排查,搜集线索;另一方面反复回溯调取到的有限监控画面,细致甄别可疑信息。走访过程中,民警发现排查范围内有两名人员正在抽的香烟与店主被盗物品清单中的某款香烟高度一致。这一细节瞬间引起民警的警觉,当即把二人列为重点排查对象。通过持续追踪二人行踪、固定活动轨迹,办案人员逐步锁定其有重大作案嫌疑。

结合作案时间节点分析、现场物证核验及前期走访掌握的信息,民警很快精准锁定违法行为人。目前,被盗物品已部分追回并返还店主,违法行为人家属也主动赔偿了店主的全部经济损失,实现全额挽损。

凤泉警方在此提醒:店内尽量避免存放大量现金,贵重商品与常用物品要分开存放,同时定期核对货物数量,便于及时发现异常情况;每日关店前务必检查门窗锁具,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

(张渭佳)

莫让粉尘“小火星”引发生产“大灾难”

在工业生产的车轮滚滚向前时,粉尘这一看似微不足道的存在,却如隐藏在暗处的“定时炸弹”,随时可能引发毁灭性的灾难。粉尘爆炸以其巨大的破坏力和难以预测性,给无数企业带来了沉重的打击,让无数家庭陷入悲痛之中。当可燃性粉尘在车间空气中弥漫,它便不再是生产原料,而是潜伏的炸药;一次不经意的火花,也不再是微小的光亮,而是引爆整个空间的雷管。

一、认清粉尘爆炸的本质

粉尘爆炸,是指可燃性粉尘在受限空间内与空气混合,遇火源后急剧燃烧,瞬间释放巨大能量并产生高温高压冲击波的现象。其威力远超想象,一次小型粉尘爆炸就可能摧毁整个车间,造成大量人员伤亡和巨额财产损失。

粉尘爆炸不仅会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还会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爆炸产生的高温会损毁周边的设备和建筑物,同时释放大量的有害气体和粉尘,对空气、土壤和水源造成污染,影响周边居民的生活质量和身体健康。

二、粉尘爆炸要素

1.可燃性粉尘是基础。

常见的可燃性粉尘包括金属粉尘(如铝粉、镁粉、锌粉等)、粮食粉尘(如

面粉、淀粉、糖粉等)、木材粉尘、塑料粉尘、纺织纤维粉尘等。这些粉尘在一定的条件下,能与氧气发生剧烈的氧化反应,释放出大量能量。

2.粉尘云是“燃料库”。

可燃性粉尘必须悬浮在空气中形成粉尘云,才能与空气充分混合,为爆炸提供充足的“燃料”。粉尘云的浓度是影响爆炸的重要因素之一,当粉尘浓度过低时,燃烧产生的热量无法积累,难以引发生爆炸;当粉尘浓度过高时,氧气供应不足,同样不利于爆炸的发生。每种可燃性粉尘都有特定的爆炸浓度上下限,只有在这个浓度范围内,才可能发生爆炸。

3.点火源是“引爆器”。

点火源是引发粉尘爆炸的关键因素。常见的点火源包括明火、电火花、静电火花、高温表面、摩擦火花、撞击火花等。工业生产中,焊接、切割、打磨、电气设备的运行等诸多操作都可能产生点火源,这些点火源一旦与粉尘云接触,就可能引发爆炸。

4.密闭空间是“放大器”。

密闭或半密闭空间会限制爆炸产生的冲击波和热量扩散,导致压力急剧升高,进而加剧爆炸的破坏力。在车间、仓库、除尘器等相对封闭的空间内,粉尘爆炸的威力往往会成倍增加。

三、精准施策,筑牢粉尘防爆“防火墙”

1.源头治理,消除隐患。

从生产工艺和设备入手,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减少粉尘的产生和泄漏。例如,采用密闭式生产设备,将粉尘控制在设备内部,避免外泄;采用湿式作业方法,通过喷水、喷雾等方式降低粉尘浓度和飞扬程度。同时,企业应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确保设备的密封性和正常运行,及时修复漏粉点。

2.通风除尘,净化空气。

通风除尘是降低粉尘浓度、预防粉尘爆炸的重要措施。通过通风除尘系统,根据粉尘的性质和浓度,合理设计通风量和风速,确保车间内的空气流通。除尘设备应定期清理和维护,防止粉尘堵塞滤袋和管道,影响除尘效果。对于干式除尘系统,应按照规范要求设置泄爆、惰化、抑爆等安全装置,防止爆炸事故的发生。

3.规范操作,杜绝隐患。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避免

违规作业。操作过程中要注意控制粉尘的产生和飞扬,避免粉尘积聚。例如,清理设备时应使用防爆工具,防止产生火花;搬运粉尘物料时应轻拿轻放,防止粉尘飞扬。发现设备故障或安全隐患时,应及时报告上级,不得擅自处理。

4.积极参与,共同守护。

积极参与粉尘防爆培训和应急演练活动,提高自己的安全技能和应急反应能力。培训演练中,需认真学习粉尘防爆知识和应急处理方法,熟悉逃生路线及应急设备的使用方法。同时,员工间应互相监督,发现同事有违规行为应及时提醒制止,共同营造安全的工作环境。

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粉尘防爆关乎每个人的生命健康,关乎企业的生存发展,更关乎社会的和谐稳定。让我们携手共进,强化粉尘防爆安全管理,提升安全防范意识,共同筑牢粉尘防爆“安全网”,为我们的生活健康和美好生活保驾护航!

(陈瑜昕)



辉县市人民检察院 政治轮训铸忠诚 以学促干强担当

本报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11月17日至21日、11月24日至28日,辉县市人民检察院分两批次组织全体干警赴辉县市委党校开展为期5天的政治轮训,实现干警参训全覆盖,为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筑牢政治根基。

“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参训干警齐唱国歌,面向党旗庄严宣誓,以昂扬的姿态正式拉开本次轮训的序幕。

“全院干警要把此次轮训作为强化理论武装的‘充电期’,锚定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带着工作中的困惑学、结合岗位实际学,确保政治轮训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开班仪式上,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梁永明作动员讲话。他强调,要以此次轮训为契机,通过专题研讨统一思想认识,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服务大局、司法为民的实际行动,积极投入到检察事业发展和各项工作中。

本次轮训采取专家集中授课、小

组专题研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内容聚焦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解读、《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提升全媒体时代政务舆情引导与处置方式等重点专题,课程设置精准、内容充实,具有很强的指导性与实践性,为参训干警铸牢政治忠诚、提升履职能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专题研讨环节,参训干警围绕学习内容分组交流,大家紧密结合检察履职实际谈认识、讲收获,积极分享所学所感所悟。

为检验学习成效、巩固培训成果,培训结束后,该院组织全体参训干警进行结业考试,确保轮训内容入脑入心。

此次政治轮训既是一次深刻的知识补给与精神洗礼,更是该院深化党性教育、提升政治素养的重要实践。下一步,辉县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做好培训成果“吸收转化”后半篇文章,把轮训成效体现到具体行动中,为推动辉县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积极贡献检察力量。

(裴晓霞)

检察监督破难题 温情司法护妇权

本报讯 “检察官姐姐,是你在我觉得天塌的时候,硬生生给我撑起了一片天……”近日,被害人小毛(化名)与家人再次来到原阳县人民检察院,将一面锦旗送到检察官手中时流着泪说。这泪水,洗去了往日的阴霾,更与检徽一同折射出司法正义的光芒。

去年9月的一天,年轻的小毛走进原阳县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大厅,颤抖着双手递上举报信,泣不成声地讲述了自己遭受侵害后因施暴者“有背景”而报案无门、求助无望的遭遇。该院控申部门检察官靳锋敏接通信件时,指尖清晰感受到小毛因恐惧与委屈而产生的战栗。她当即轻声安抚道:“别怕,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没有所谓的‘背景’。”

案情要从2024年7月31日晚说起。犯罪嫌疑人李某饮酒后驾驶电动自行车回家,途中看到前方同向行驶的小毛,顿时心生歹意,随即加速追上前对小毛动手动脚,导致小毛受惊失控摔倒,经司法鉴定构成轻伤二级。然而,李某到案后,公安机关以情节轻微、证据不足为由,认定其不构成犯罪,未予立案。身心受伤的小毛既未得到任何赔偿,也未讨回公道,在走投无路之际,想到了向检察机关求助。

承办检察官接到控申部门移交的该信访线索后,迅速启动立案监督程序。通过审阅相关材料,检察官认为,

李某在夜间骑行过程中,趁被害人不备实施强制猥亵行为,已涉嫌强制猥亵罪,被害人的合法权益应受到法律保护,公安机关不予立案的决定存在疑问。

公安机关回复称,李某系隔着衣服实施猥亵,情节轻微且证据不够充分,故未予立案。办案检察官并未轻易止步,在全面审查在案证据后,坚信此案有关证据有待挖掘,遂要求公安机关调取案发地周边的公共安全视频,并补充完善相关证据材料。

经补充侦查,综合全案证据,原阳县人民检察院认定李某的行为涉嫌强制猥亵罪,公安机关此前的不立案理由不成立,遂依法通知公安机关立案。随后,公安机关对该案作出立案决定,对犯罪嫌疑人李某采取刑事拘留措施,并于今年1月初将该案移送原阳县人民检察院审查批捕。

今年3月20日,原阳县人民检察院以涉嫌强制猥亵罪对李某依法提起公诉。4月下旬,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以强制猥亵罪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二年。

本案的办理,不仅有力打击了侵害妇女权益的犯罪行为,捍卫了法律尊严,更通过精准、高效的检察监督,切实回应了群众关切,实现了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夏兴宇)

获嘉县司法局 开展“‘一府一委两院’ 进人大代表联络站”法治宣讲活动

本报讯 为深化基层依法治理,畅通群众法治诉求渠道,近日,获嘉县司法局组织开展“‘一府一委两院’进人大代表联络站”法治宣讲活动(如图)。工作人员与人大代表、群众代表面对面交流,切实将专业的司法服务送到群众身边。

活动现场,获嘉县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冯涛认真倾听群众诉求,聚焦邻里纠纷、土地流转、法律援助申请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结合典型案例进行法律解读,现场回应群众咨询3件。最后,冯涛代表县司法局向在场人大代表和群众作出明确表态,后续将重点做好三件事:一是精准解纷,组织人民调解员和法律顾问及时调处邻

里纠纷、宅基地争议等常见矛盾;二是优化服务,针对法律援助、公证办理、普法宣传等群众关心的问题,现场答疑;三是常态对接,建立意见台账,对大家提出的问题逐一落实、及时反馈。

此次活动是获嘉县司法局践行“司法为民”宗旨的具体举措,不仅有效解答了群众的法律疑问,更进一步拉近了司法行政机关与群众的距离。下一步,该局将常态化推进进站履职工作,持续完善“人大代表+法律工作者”联动服务模式,以更精准的服务、更务实的举措筑牢基层法治根基,为构建平安获嘉、法治获嘉注入强劲司法动能。

(杜小燕 张珂瑜 文/图)

